

2024 年度
福州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2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5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 收支预算总表	6
二、 收入预算总表	7
三、 支出预算总表	9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1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4
第四部分	45
名词解释	4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如下。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监督实施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

(二) 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承担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指导和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指导全市“148”法律服务工作。

(三) 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 指导、监督全市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 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安置、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牵头协调全市医患纠纷调解工作；配合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导全市人民陪审员工作。

(六) 负责市司法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福州考区工作。

(七)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专款使用；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八)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和作风建设；指导司法行政系统培训工作；指导全市司法行政外事工作。

(九)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司法局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	财政核拨	70
福州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中心	财政核拨	7
福州市 148 公共法律事务中心	财政核拨	4
福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财政核拨	7
福州市医患纠纷调解处置中心	财政核拨	5
福州市曙光教育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5
福州市公证处	财政核拨	1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福州市司法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按照市委十二届六次全会部署，坚持“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紧扣中国式现代化发展主题，以高水平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打造过硬司法行政队伍为发力点，以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助力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福州实践，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贡献法

治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围绕实施“福州都市圈发展规划”、“强省会”战略、建设六个现代城，打响五大国际品牌，实施九大专项行动和乡村振兴、两岸融合、营商环境优化、海丝中央法务区福州片区建设等重点工作目标任务，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高效发挥司法行政职能，积极主动融入中心工作，切实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充分发挥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四个协调小组职能作用，全面落实我市“一规划两方案”目标任务，推动依法治市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三）着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扎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全力做好基层、行业专业领域等矛盾纠纷化解，加强商事调解、涉房地产、征地拆迁、讨薪欠薪等重点敏感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零死角”，最大限度地把矛盾吸附在当地。

（四）持续打造福州“148”品牌。持续深化“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打造新时代福州‘148’品牌”三年行动，加强对基层的调研指导，集中力量重点培树具有特色和优势的典型项目。

（五）持续强化队伍作风建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5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90.72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73.3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9.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048.82	支出合计	6048.8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048.82	5458.10			590.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73.31	4282.59			590.72						
20405	法院	6.64	6.64									
2040501	行政运行	6.64	6.64									
20406	司法	4866.67	4275.95			590.72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2.95	2032.9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93	341.9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3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98.32	368.00			530.32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0.00	7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5.00	7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17.50	317.50									
2040650	事业运行	498.97	438.57			60.4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00	2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4	676.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24	676.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06	230.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5	42.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3	269.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50	13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27	47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27	47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80	2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48.38	48.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09	182.0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048.82	3694.07	2354.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73.31	2538.56	2334.75			
20405	法院	6.64	6.64				
2040501	行政运行	6.64	6.64				
20406	司法	4866.67	2531.92	2334.75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2.95	2032.9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93		341.9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3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98.32		898.32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0.00		7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5.00		7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17.50		317.50			
2040650	事业运行	498.97	498.9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00		2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4	676.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24	676.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06	230.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5	42.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3	269.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50	13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27	47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27	47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80	2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48.38	48.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09	182.0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5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282.5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9.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458.10	支出合计	5458.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58.10	3633.67	1824.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82.59	2478.16	1804.43
20405	法院	6.64	6.64	
2040501	行政运行	6.64	6.64	
20406	司法	4275.95	2471.52	1804.43
2040601	行政运行	2032.95	2032.9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93		341.9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3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8.00		368.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0.00		7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5.00		7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17.50		317.50
2040650	事业运行	438.57	438.5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00		2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4	676.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24	676.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06	230.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5	42.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3	269.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50	13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27	47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27	47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80	24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48.38	48.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09	182.0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458.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76.8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不含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633.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09.62
30101	基本工资	509.52
30102	津贴补贴	763.08
30103	奖金	750.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1.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8.8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31
30201	办公费	19.9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10.00
30207	邮电费	2.9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
30211	差旅费	13.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93
30213	维修（护）费	3.40
30214	租赁费	0.5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6.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5.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60
30228	工会经费	45.5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21
30301	离休费	19.17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5.2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93
2、公务接待费	0.33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市司法局收入预算为6048.82万元，比上年增加345.70万元，增长6.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58.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590.72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048.82万元，比上年增加345.70万元，增长6.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694.07万元、项目支出2354.7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458.10万元，比上年增加415.10万元，增长8.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普法宣传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501-行政运行 6.6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二）2040601-行政运行 2032.9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三）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93 万元。主要用于场所管理支出。

（四）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8.00 万元。主要用于安置帮教支出。

（五）2040605-普法宣传 350.00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支出。

（六）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68.00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支出。

（七）2040608-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70.0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考试支出。

（八）2040610-社区矫正 75.0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支出。

（九）2040612-法治建设 317.5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支出。

（十）2040650-事业运行 438.5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十一）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244.00 万元。主要用于转移支付支出。

（十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06 万元。主要用于退

休人员支出。

(十三)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

(十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3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十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50 万元。主要用于年金保险支出。

(十六)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机构支出。

(十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248.80 万元。主要用于公积金支出。

(十八)2210202-提租补贴 48.38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十九)2210203-购房补贴 182.0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633.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04.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9.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9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3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18.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8.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万元，增长12.50%；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增加。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州市司法局共设置15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584.9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42.05
	财政拨款：	142.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2.05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立法处：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7]29号文件精神，对法制办（现机构改革，该项目在市司法局立法处）承担的立法任务，同意选择部分立法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第三方实施，根据《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法律顾问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榕委办发[2017]2号）文件精神，聘请法律顾问。立法处、规备处：根据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州市法律顾问制度实施细则》（榕委办法[2017]2号）、《关于修订我市法律顾问制度的通知》（2023年）通知精神，聘请法律顾问助理4名；购买1家法律顾问助理服务。规备处：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7]29号文件精神，全市性工作量大的专项法制工作任务，可参照相关行政权力清单梳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做法开展。根据《国办发[2018]115号》、《榕政办[2018]255号》、《榕委办发[2017]2号》，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法律服务。督查处：根据榕数委[2020]108号文件，福州市行政执法平台已投入使用，暂停原电信业务，根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每年进行福州市行政执法平台等级保护测评及密码测评。根据《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认证与执法证件管理办理》（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49号）、《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开展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组织行政执法资格考试，采用统招分签的形式进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律所）协助审查和清理规范性文件的总投入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立法计划确定的法规规章草案审核	≥3 部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平台等级保护测评情况	≥60 分
		时效指标	规范性文件清理时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规规章草案在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对行政执法平台信息安全的满意度	≤3%

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50.00	
	财政拨款：		35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普法类：拟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现场类等模式，宣传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公服类：完成 12348 平台的运营和维护，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等，用于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媒体法治宣传	≤2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5 场
		质量指标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率	≥95%
		时效指标	电视媒体播出准时率	≤0 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统媒体年度报道信息	≥180 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批服务满意率	≥99%

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国家司法考试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用于司法考试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技术服务费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名参加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考生人数	≥5800 人
		质量指标		实现司法部要求的“十个百分百”的考试实施工作目标	≥100%
		时效指标		考生报名审核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绩合格并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的考生的比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务服务投诉率	≤0.2%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5.00	
	财政拨款：		7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榕财行督[2012]96号、榕人函[2012]188号、榕民[2012]296号文件精神，12位社工工资及保险费用。拟用于培训，会议，差旅费，报刊杂志监控网络维护费，办公用品及设备购置费。社区矫正监管指挥中心软硬件升级、指挥平台系统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总投入	≤7.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抽查社区矫正对象位置信息确认人次	≥20000人次
		质量指标	培训班次完成率	≥1次
		时效指标	全市执法检查项目完成时间	≤10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社区矫正对象累计重新犯罪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率	≥90%

行政复议与诉讼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行政诉讼专项资金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复议辅助办案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55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出具法律意见书数量	≥100 件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意见书办理时限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应诉案件诉讼维持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单位对市政府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项目考评	≥90%

办公场所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41.93	
	财政拨款：		341.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1.93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本年度办公楼租金支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用办公楼租金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面积使用率	≥95%
		质量指标	房屋设施完好率	≥95%
		时效指标	购买办公楼租金费用发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租赁成交价格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福州市曙光教育服务中心（中途之家）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8.00	
	财政拨款：		38.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支付曙光中心聘用人员工资、举办各类业务培训，以及安置帮教工作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费成本控制率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报提交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新违法犯罪率控制率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医患纠纷调解处置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8.00	
	财政拨款：		68.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用于解决医患纠纷调解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报提交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医患纠纷调解结案率	≥8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访医患纠纷投诉量	≥190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解人员满意度	≥80%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00		
	财政拨款：	3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全年受理案件 1000 件，全部指派社会律师办理，受理案件指派率达到 100%，本年度市级案件补贴发放 100 万元，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 900 万元，援助对象投诉率小于 5%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受援人免收法律服务费用	≥400 万元
			本年度市级案件补贴发放金额	≥1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办案数量	≥1500 件
		质量指标	社会律师办案率	≥100%
		时效指标	在时限内受理案件情况	≤7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	≥1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报道数	≥50 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投诉率	≤5 小于 5%
--	-------	-----------	--------	----------

公证会员费绩效目标表

公证会员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8.00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8.00	
总体目标	足额缴纳年度团体会员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证会员费不超过上年度公证收费数的 4%	≤3.9 百分比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业公证员数量保持正增长	>1 人
		质量指标	缴纳公证会员费达标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缴纳公证会员费及时率	≥9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证员及助理参与公证协会活动的次数	≥3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证员对公证协会活动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公证处档案室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公证处档案室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0	
总体目标	用于租赁公证档案存放用房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控制率	≤9.9 百分比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档案场地平方数	≥1000 平方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提供时间	=24 小时
		时效指标	租金按时支付率	≥9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场地租金涨幅	≤4.9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物业服务满意度	≥95 百分比

公证赔偿基金绩效目标表

公证赔偿基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8.00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8.00		
总体目标	缴纳足额的公证职业责任保险费和公证赔偿后备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证赔偿基金不超过上年度公证收费数的 3%	≤3 百分比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公证赔偿基金赔付次数	≤5 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缴纳赔偿基金达标率	≥95 百分比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缴纳公证赔偿基金及时率	≥9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证员职业责任险投保率	=10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证员对赔偿基金使用满意度	≥95 百分比

公证员劳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4.32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4.32	
总体目标	足额支付公证员体彩开奖的补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证员劳务费	≤2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体彩现场监督的公证员人数	≥8 人
		质量指标	出具公证书正确率	≥95 百分比
		时效指标	及时出证率	≥9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福建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年度缴纳的公证费	≥45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福建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满意度	≥95 百分比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60.00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60.00		
总体目标	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等支出安排。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支出不超过 260 万	≤26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不多于 50 人	≤49 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員工资发放正确率	≥95 百分比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及时发放率	≥9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百分比

公证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0.00	
	财政拨款：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10.00	
总体目标	用于公证业务开展的成本支出不超过 110 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支出数不超过预算数	≤1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公证收费数不少于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质量指标	财务支出合规性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经费报销审批及时率	≥95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年度公证收费增长率	≥1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公证服务满意度	≥95 百分比

2.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州市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8.01万元，比上年增加4.25万元，增长1.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州市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53.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2.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11.2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州市司法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